

调查

■ 本报记者 张明敏

超七成网友认为目前的大额捐赠缺乏规划 难以持续

4月26日,第十四届(2017)中国慈善榜在北京雁栖湖国际会展中心正式发布,榜单以年度实际捐赠100万元以上的企业或个人为数据采集样本。本届上榜慈善家共201位,2016年度合计捐赠74.12亿元;上榜慈善企业414家,2016年度合计捐赠71.15亿元。

分析这些上榜大额捐赠的动机和关注领域,有助于了解我国大额捐赠的发展趋势和面临的挑战,引导提高捐赠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大额捐赠的社会影响力。

从今年的慈善榜来看,北京仍是慈善资源最集中的城市,来自北京的慈善家和慈善企业捐赠数量和总额均超过了榜单总量的四分之一。考察其原因,一方面在于北京的经济水平较高,企业总部多,金融资源多;另一方面,北京的受捐方也多,高校、国家级基金会、地方基金会云集。

而房地产行业成为慈善捐赠来源最多的行业。今年有来自该行业的39位慈善家登上慈善榜,总捐赠额达26亿元,远超上届的16位、5.35亿元;来自房地产行业的慈善企业也有36家,捐赠总额达

7.9亿元,平均捐赠额2202万元,远高于414家企业的平均捐赠额。

观察大额捐赠的接收主体则发现,越来越多的慈善家和企业开始将巨额捐赠投向高校。除高校外,基金会也是接受捐赠的主力军,尤其是全国性基金会。分析其原因,主要在于,其一,国家级基金会一般规模比较大,执行力较强;其二,很多全国性基金会的项目并不局限于一地,其覆盖范围较广。

按受益方向来看,教育、扶贫和医疗是大额捐赠青睐的三大领域。今年上榜的慈善家与慈善企业投向教育领域的捐赠占到总捐赠额的三分之一,投向扶贫领域的大额捐赠超过18亿元,而且并未包含与扶贫相关的留守儿童保护、残疾、疾病救助等领域,医疗领域总捐赠额也超过10亿元。

而日前,北师大中国公益研究院助理院长程芬也表示,不同的捐赠体量,需要匹配不同的慈善策略。对慈善家来说,百万元捐赠的目标是试验,重在探索捐赠实务、寻找伙伴、发现问题、积累经验;千万元体量的捐赠就有必要进行专

业运作,需要好好规划;而亿元捐赠需要长远规划和系统设计,要发挥慈善捐赠的杠杆作用、寻求最大化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本期,《公益时报》与新浪公益、问卷网和凤凰公益联合推出益调查,“你觉得怎样捐,才能让大额捐赠更‘值’?”

本次调查从5月2日至8日,共有2374名网友参与。

71.43%的网友认为,大额捐赠必须有长远规划,使善款发挥最大社会效益。28.57%的网友认为,应该遵循捐赠者意愿,细化环节过多反而使捐赠不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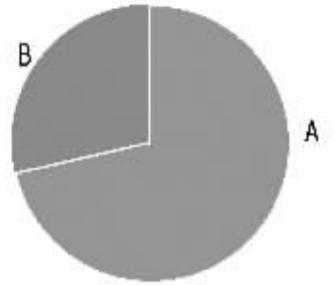
对于大额捐赠者的慈善战略理念,14.29%的网友表示只有少数人践行了战略慈善理念,请专业人做专业事。71.43%的网友表示,多数人的捐赠行为是感性、短期、不可持续的,应强化规划、规范管理、全面监督。

怎样才能发挥大额捐赠的社会效益?57.14%的网友表示,国家相关部门应出台捐赠指导意见,引导有质量的捐赠。42.86%的网友觉得可以由学术机构为大额捐赠量身制定捐赠方案,让善款更“值”。

1. 你认为大额捐赠需要规划指导吗?

A. 需要。大额捐赠必须有长远规划,使善款发挥最大社会效益。71.43%

B. 不需要。应该遵循捐赠者意愿,细化环节过多反而使捐赠不畅。2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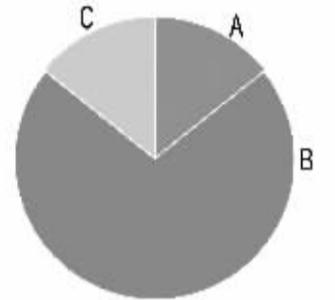


2. 你认为大额捐赠者的慈善战略理念怎样?

A. 只有少数人践行了战略慈善理念,请专业人做专业事。14.29%

B. 多数人的捐赠是感性、短期、不可持续的。7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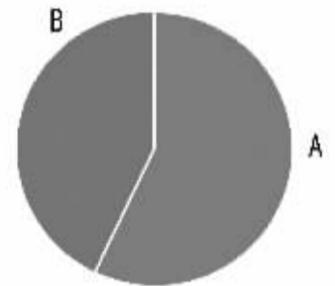
C. 不知道。14.28%



3. 你认为怎样发挥大额捐赠的社会效益?

A. 国家相关部门出台捐赠指导意见,引导有质量的捐赠。57.14%

B. 学术机构为大额捐赠量身制定方案,让善款更“值”。42.86%



截至5月8日9时

中央财经大学教育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央财经大学教育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66号
业务范围	奖励优秀学生及贡献的教职员工、资助教学研究、设立资助项目、书刊编辑、学术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成立时间	2009-08-06	业务主管单位	教育部		
法定代表人	史纪良	原始基金数额	2,0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39号学六楼1031			邮政编码	100081
联系电话	62288183	互联网地址	http://ef.cufe.edu.cn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 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2,587,052.33	0.00	12,587,052.33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7,743,319.96	0.00	7,743,319.96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956,039.96	0.00	956,039.96

2. 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165,978,064.46
本年度总支出	11,459,428.96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0,754,087.22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67,487.00
行政办公支出	386,474.64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6.4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5.71%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8,935,689.03	9,919,881.25	流动负债	1,904.76	170,464.32
其中:货币资金	18,935,689.03	9,919,881.25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147,000,000.00	167,000,00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42,375.43	40,235.59	负债合计	1,904.76	170,464.32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145,933,678.46	161,346,773.66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042,481.24	15,442,878.86
			净资产合计	165,976,159.70	176,789,652.52
资产总计	165,978,064.46	176,960,116.8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5,978,064.46	176,960,116.84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5,586,296.29	16,686,625.49	22,272,921.78
其中:捐赠收入	111,377.00	12,475,675.33	12,587,052.33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4,993,262.17	4,210,950.16	9,204,212.33
二、本年费用	1,150,114.54	10,309,314.42	11,459,428.96
(一)业务活动成本	444,772.80	10,309,314.42	10,754,087.22
(二)管理费用	653,961.64	0.00	653,961.64
(三)筹资费用	51,380.10	0.00	51,380.10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436,181.75	6,377,311.07	10,813,492.82

四、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年检结论:基本合格。

五、监事:吴亦忻,王瑶琪,徐平

民政部

2017年1月5日